

能新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能新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8月24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8月10日以邮件方式通知。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秋红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能新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:

1. 审议通过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。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,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并表决。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全体监事签字、确认的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;
- 2、经全体监事签字、确认的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能新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8月24日